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傳 真：(02)2397-6944  
聯絡人：蔡艾倫  
電 話：(02)7736-5903

受文者：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8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臺學審字第1010152029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議程等資料 ( 0152029A00\_ATTCH1.pdf, 共1個電子檔案 )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衛生署委託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辦理「人體試驗/研究倫理審查會行政人員及審查會審查委員教育訓練課程」乙案，詳如說明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署101年8月10日衛署醫字第1010017061號函。
- 二、旨揭教育訓練課程時間定於101年8月20日及8月29日，地點為中國文化大學教育推廣部-大新館，惠請派相關人員參加。
- 三、檢附課程議程等資料乙份，如有疑問，請逕洽醫策會承辦人白珮瑜小姐（聯絡電話：02-2963-4055#335，活動網址：<http://attend.tjcha.org.tw/>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部技職司、醫教會、學審會

101/08/20  
10:21:29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